嘉義縣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師縣內介聘作業說明事項

一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,請參加縣內介聘之教師自備口罩並視情況佩戴,另請配合量測體溫。

二、作業流程:

時間	進行事項	備註
8:30-9:00	介聘教師及學校人員辦理報到	
9:00-12:00	介聘公開作業	依積分順序唱名

三、介聘作業:

(一) 超額教師

- 1. 請教師依公告時間辦理報到,作業採人工公開唱名,上台選填志願 學校。
- 2. 現場將依於本縣服務年資(年資長者優先)、年齡(出生年月日年 長者優先)等條件依序唱名,若條件均相同時,以抽籤方式決定。
- 3. 唱名至該名教師者,請務必上台選填志願,不可保留或放棄。

(二) 各類科教師

- 1. 請教師依公告時間辦理報到,作業採人工公開唱名,上台選填志願學校,唱名3次不到者以棄權論。
- 2. 現場將視積分順序依序唱名,倘無屬意學校,可申請保留,俟屬意 學校有缺時得要求優先上台選填志願學校(若同時有2人以上時,則 依積分順序上台)。
- 3. 已唱名者若不上台,請當場說明「放棄」或「保留」,惟選擇「放棄」者,不得再選填學校。
- 四、本縣 109 年度國中縣內介聘作業順序係依科目分別唱名(以國文科為例: 國文科超額教師→申請國文科介聘之教師),倘申請二科目介聘之教師, 於其中一科目已達成介聘後,不得再參加下一科目之介聘作業。